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羅依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2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0223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097249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1102122270_1_110D2218047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10年度聽障專精學分班」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1份，請惠予轉知貴校所屬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續本局110年5月18日新北教特字第1100943721號函，暨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0年5月18日南大視訓字第11000086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前函函文內容及附件簡章內文誤繕，請以本函附件簡章為主。

三、課程資訊：

（一）課程時間：110年7月5日至8月6日（週一至週五）。

（二）課程地點：該校啟明苑或訂約之教育實習機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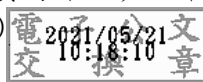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報名期限：110年6月9日（星期三）截止。

四、未盡事宜請洽該校聯絡人，電話：毛亭方0987-699328、周芷仔0924-151221。

五、檢附本案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(本市秀山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、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本市國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